附件4

璧山区青山小学校

2021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1. 基本情况
2. 部门基本情况

重庆市璧山区青山小学校为区教委所属的义务教育学校，属正科级事业单位；编制人数44人。实有在编人员40人，在岗人员42人（其中员额教师2名，我校交流到外校7人，外校交流到我校3人，城区学校支教到我校1人），退休39人、经批准临聘人员4人（保安），自聘人员9人。 2021年共有小学生739名，16个教学班。内设教导处和总务处，无下属机构。学校实施小学义务教育，促进基础教育发展。树立正确的办学思想，全面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，坚持以德为首，全面推进素质教育。学校紧扣校园文化主题，办学理念主要针对学生，进行知识和品行方面教育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。抓好教职工队伍建设，全面提升教师素质。做好校产管理、经费使用等方面的规范化工作。

（二）预算及支出情况。

1、收入预算：2021年年初预算数 947.85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47.85万元。

2、支出预算：2021年年初预算数 947.85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 947.85万元，教育支出预算 694.33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155.40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61.28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预算36.85万元。

二、绩效评价基本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

绩效评价的目的是通过对2021年本部门的预算配置、预算管理、资产管理、职责履行、履职效益等内容的绩效考评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，为财政部门预算管理提供决策依据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原则是遵循客观公正，操作简便高效，尊重客观实际，实事求是的原则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

前期成立绩效评价小组，规范财务管理制度，成立财务监督小组，加强内部控制和监督。对各项资金的管理经费收支审批做了明确规定，正确组织资金的使用，债权债务及时结算、结清。核查财政2021年财政预算批复执行及单位整体支出情况，对内设机构，根据部门职能和年初制定的绩效考核目标进行实地绩效考评。对考评过程中收集的资料进行归纳，汇总分析，依据设定的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进行评分，形成综合性书面报告。

三、绩效评价情况及结论

一是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和维持人员工资福利，基本支出预算947.85万元已全部支出，支付率为100%。二是我部门为改善学校办学条件改善学生伙食有项目2个，完工率100%，支付率100%，完成了绩效目标，因此绩效评价为优。

1. 主要经验及做法

明确规定资金使用、管理、绩效评价、资产收益的分配及各责任单位职责分工等，确保资金的规范安全使用。

五、存在的问题和建议

 根据目前我校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来看，主要存在问题：

由于我校年初预算项目估计不全面，不能准确预估到全年可能开展的全部工作，导致部分预算项目经费不到位，项目不能及时开展。